高雄市立新興高中112學年度大學入學
「繁星推薦」委員會會議紀錄

日期時間: 111 年 12 月 19 日(一)中午 12:00

地點: 興德樓三樓活化教室

主持人:陳進元　校長

出席人員:如簽到表　　**紀錄：魏任鋒**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11 學年度共計 82 人參與繁星推薦，43 人錄取，其中含國立大學 24 人，醫學大學相關 3 人，私立大學 16 人。

二、本學年度學測改為三天，日期為：1 月 13 日～15 日，相關報名已於 11 月 15 日完成(含第二次英聽測驗、學測、術科考試)

三、112 學年度入學期程依公告時程有所異動，預計繁星入學於 3 月 3 日模擬選填，3 月 8 日正式選填，並於 3 月 15 日前完成全校報名。申請入學暨考試分發入學期程請參見時程表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訂定本校 112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「繁星推薦」推薦作業實施要點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: 依據本校「繁星推薦委員會組織要點」第四條第一項、「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規定」及「112 學年度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繁星推薦招生規定」辦理彙編本校 112 學年度「繁星推薦」推薦作業實施要點。

決議: 修正實施要點第四項繁星推薦校內推薦作業期程表，第 4、5、8、9 項內容。其餘部分均依草案內容通過(15 票)。

提案二：高中自然科探究與實作分數列入繁星必修單科計算方式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高中部自然領域教學研究會決議，自然單科（物、化、生、地科）成績應包含探究與實作分數，依比例計算(選修科目僅在總平均計算，不在單科成績計算)。

1. 探究A對應化學科、地球科學科（分數相同均1學分）；
2. 探究B對應物理科、生物科（分數相同均1學分）。
   （經110-1-3自然科教學研究會決議，並經112學年大學入學繁星推薦委員會通過實施）

決議：全數通過(15票)

提案三：高中音樂班必修「音樂」單科計算方式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111-1高中音樂班教學研究會決議辦理。

	新課綱108-110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
			一	二	一	二	一	二
	主修	6	1	1	1	1	1	1
	古典合奏	12	2	2	2	2	2	2
	和聲學與曲式分析	6	1	1	1	1	1	1
	音樂史與音樂欣賞	6	1	1	1	1	1	1
	副修	6	1	1	1	1	1	1
	視唱聽寫	12	2	2	2	2	2	2
	爵士樂概論與合奏	4	2	2				
	音樂劇創作與演出	4			2	2		
	音樂演出制作	4					2	2
校訂必修	錄音室實作	2			1	1		
	微電影創作	2			1	1		
校訂選修	室內樂	6	1	1	1	1	1	1
	樂理理論	2					1	1
	編曲軟體實作	2	1	1				
	電子琴音樂創作	2	1	1				
多元選修	音樂治療	2			1	1		
	小計	78	13	13	14	14	12	12

1. 表列科目均列入計算。
2. 表列科目依學分數納入權重計算。

決議：全數通過(15票)。

肆、 臨時動議：

提案四：有關視障生高 307 班吳佳晉同學是否具備繁星推薦資格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依輔導室說明如下：該生相關選修及抽離課程，於 IEP 中均有特別註明，符合課程相關要求；且該生於成績評分標準上並未有另外調整，故該生仍應具備繁星推薦資格。

經委員會決議全數通過(15 票)。

伍、散會：12 時 35 分